附件2：

全国“两红”“两优”材料要求及填写说明

（2022年，团省委提供）

**一、材料清单**

**（一）全国五四红旗团委申报材料清单**

1．全国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纸质版双面打印在一页，盖章）；

2．申报事迹材料（以第三人称记述，2000字以内，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

3．公示无异议的证明材料（由申报对象所在单位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出具，并加盖所在单位党组织或行政部门公章）；

4．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部署落实情况、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如相关文件、会议记录等）；

5．团委最近两次换届证明材料（如上级批复等）；

6．所获荣誉证明材料（主要荣誉1-3项即可）；

7．全国五四红旗团委申报对象汇总表（纸质版单面打印，市级团委汇总盖章）；

8．能够客观真实反映申报组织情况或业绩的集体照片3-5张（仅提供电子版，JPG格式文件，大于300KB、小于5M，照片用文字说明命名，如“X年X月开展XX活动/工作”）。

申报材料均须提供电子版，除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为PDF）、集体照片外，均须提供可编辑版本。除明确要求仅提供电子版外，均须提供纸质版1式2份，禁止超字数、多页数打印，禁止过度包装。

**（二）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材料清单**

1．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纸质版双面打印在一页，盖章）；

2．申报事迹材料（以第三人称记述，2000字以内，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

3．公示无异议的证明材料（由申报对象所在单位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出具，并加盖所在单位党组织或行政部门公章）；

4．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对标定级”情况、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如“智慧团建”系统记载情况截图等）；

5．团支部最近两次换届证明材料（如上级批复等，扫描为PDF格式）；

6．所获荣誉证明材料（主要荣誉1-3项即可）；

7．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对象汇总表（纸质版单面打印，市级团委汇总盖章）；

8．能够客观真实反映申报组织情况或业绩的集体照片3-5张（仅提供电子版，JPG格式文件，大于300KB、小于5M，照片用文字说明命名，如“X年X月开展XX活动/工作”）。

申报材料均须提供电子版，除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为PDF）、集体照片外，均须提供可编辑版本。除明确要求仅提供电子版外，均须提供纸质版1式2份，禁止超字数、多页数打印，禁止过度包装。

**（三）全国优秀共青团员申报材料清单**

1．全国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纸质版双面打印在一页，盖章）；

2．申报事迹材料（以第三人称记述，2000字以内，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

3．公示无异议的证明材料（由申报对象所在单位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出具，并加盖所在单位党组织或行政部门公章）；

4．团员教育评议等次证明材料（如“智慧团建”系统记载情况截图等）；

5．上年度和累计志愿服务时长证明材料（各地可结合实际，采用地方志愿服务信息系统中的证明或截图）；

6．所获荣誉证明材料（主要荣誉1-3项即可）；

7．本人近期白底彩色标准照1张和能够真实体现本人工作场景或个人业绩的照片3-5张（仅提供电子版，JPG格式文件，大于300KB、小于5M，照片用文字说明命名，如“X年X月开展XX活动/工作”）；

8．全国优秀共青团员申报对象汇总表（纸质版单面打印，市级团委汇总盖章）。

申报材料均须提供电子版，除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为PDF）、个人照片外，均须提供可编辑版本。除明确要求仅提供电子版外，均须提供纸质版1式2份，禁止超字数、多页数打印，禁止过度包装。

**（四）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材料清单**

1．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纸质版双面打印在一页，盖章）；

2．申报事迹材料（以第三人称记述，2000字以内，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

3．公示无异议的证明材料（由申报对象所在单位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出具，并加盖所在单位党组织或行政部门公章）；

4．从事团的工作年限、2021年度本人所属团组织述职评议考核综合评价等次和本人近五年工作考核结果等证明材料；

5．所获荣誉证明材料（主要荣誉1-3项即可）；

6．申报人讲授的团课微视频（团课题目内容可参考《新时代中学团课教育指导大纲〔第1版，2021年〕》，时长10分钟左右，仅提供电子版）；

7．本人近期白底彩色标准照1张和能够真实体现本人工作场景或个人业绩的照片3-5张（仅提供电子版，JPG格式文件，大于300KB小于5M，照片用文字说明命名，如“X年X月开展XX活动/工作”）；

8．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对象汇总表（纸质版单面打印，市级团委汇总盖章）。

申报材料均须提供电子版，除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为PDF）、个人照片外，均须提供可编辑版本。除明确要求仅提供电子版外，均须提供纸质版1式2份，禁止超字数、多页数打印，禁止过度包装。

**（五）追授申报材料清单**

推荐追授“全国优秀共青团员”“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的，只提供其基本情况（姓名、性别、民族、出生年月、入团入党时间、生前工作单位及职务等）和申报事迹材料（2000字以内，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

**二、填写说明**

1．申报表涉及时间的内容按照“×年×月”填写，如：2013年12月，2021年4月。汇总表涉及时间的内容按照“201312、202104”格式填写。

2．填写联系电话可同时加注微信号等通讯联系方式。

3．民族按照“×族”填写，如：汉族、蒙古族。

4．政治面貌按中共党员、中共预备党员、共青团员规范填写。

5．所属类别包括：国有和集体企业、非公企业、乡镇（含村、社区）、城市街道（含社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等学校（含高职）、中学（含中职）、社会组织、解放军。

6. 近五年获得省级或地市级荣誉，以政治类荣誉为主，填3-5项即可，包括省、市级团的领导机关授予的五四青年奖章集体（个人）、“两红”“两优”荣誉等。省、市级其他部门表彰的综合类荣誉，如先进集体（个人）、三好学生等可纳入。不包括才艺类、竞赛类荣誉，各级各类高等学校、企业和省、市直属团组织、行业团工委、团指委等授予的荣誉不纳入。

7.团费单位为元，不要小数点。

8.关于单位及职务，填写要求具体如下。

（1）填写原则

工作单位或地址要从省级行政区划写起，基本的格式为“省、自治区、直辖市名称+地区、地级市、自治州、盟名称+市辖区、县级市、县、旗名称+乡镇、街道、苏木名称+村、社区、嘎查名称+所在单位名称”，如：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团工委、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威州师范学校教工团支部。其中，如果所在地区为县级市、县或旗，则不用写地市级行政单位名称，相应的县级单位名称跟在省份名称后即可，如：内蒙古自治区开鲁县开鲁街道团工委、山东省东平县中医院团总支。如果单位是军队、中央企业或者高等院校，不用填写所在地域名称，直接写单位名称，如：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3队1中队团支部、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团委。其他各类单位的所在区域名称要写到对应的层级，省属企业要冠以省份名称，县级中学要冠以所在省份、地市和县区的名称，如：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团委、湖北省石首市南岳高级中学团委。

所有行政区划名称和单位名称都要使用规范全称，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第一中学团委、云南省玉龙纳西族自治县白沙镇团委、国网天津市电力有限公司蓟州供电分公司团委。

所在单位有多个层级的，要从最高层级的名称写起，直到申报对象的名称，如：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山东省总队菏泽市支队成武县中队团支部、中国耀华玻璃集团有限公司秦皇岛耀华玻璃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团总支。

（2）格式范例

一般情况：所属行政区域+工作单位+身份职务，如：河南省安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刑事侦查大队民警、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李典镇中心卫生院护士、河北省乐亭县阳光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团支部书记。

普通高校：高校全称+院系+年级（入学年份，如2020年入学，则为2020级）+专业+身份，如：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2018级政治经济学专业博士研究生。

普通中学：所属行政区划名称+学校全称+年级（入学年份，如2020年入学，则为2020级）+身份，如：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第一中学2020级学生。

中职学校：省份+学校全称+年级（入学年份，如2020年入学，则为2020级）+专业+身份，如：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石油化工学院2019级石油化工技术专业学生。

中央企业：公司全称（××公司××分公司）+身份职务，如：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

地方企业及非公企业：所属行政区域名称+公司全称（××公司××分公司）+身份职务，如：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

三支一扶或西部志愿者计划：××省××县××乡××工作人员（三支一扶志愿者），如：广东省怀集县坳仔镇人民政府三支一扶志愿者、重庆市城口县龙田乡卫星村第一书记(西部计划志愿者)。

大学生村官：××省××县××乡镇××村主任助理（大学生村官），如：贵州省岑巩县天星乡山岗村村民委员会工作人员（西部计划志愿者）。

驻村第一书记或驻村工作队队员：所属行政区域+工作单位+身份职务、××省××县××乡镇××村驻村第一书记，如：团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委办公室主任、集贤县福利镇东发村驻村第一书记。

附：各类申报表和材料样式（略）

表1-1：全国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

表1-2：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表1-3：全国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表1-4：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

表2-1：全国五四红旗团委申报汇总表

表2-2：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汇总表

表2-3：全国优秀共青团员申报汇总表

表2-4：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汇总表

表3：提请撤销全国“两红”“两优”荣誉报告统计表

样式1：申报事迹材料样式（集体）

样式2：申报事迹材料样式（个人）